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太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公司預期其業績將錄得純利，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為淨虧損狀況。董事會相信，上述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實現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所致，當中包括：

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出售證券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
3. 不良債務資產管理業務之正面貢獻。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現時可獲得之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並可能予以調整及修訂。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前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華波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華波先生、孟昭億博士、徐可先生、葉非先生、柳驊博士、陳偉松先生及王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冒康夫先生、高濱博士、劉艷女士及鄧竟成先生。